云阳县医疗保障局

关于公开选聘医疗保障基金社会监督员的通知

各参保单位及个人：

为强化社会监督作用，更好动员社会各界参与医疗保障基金监督，切实维护基金安全，根据《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加强医疗保障基金社会监督员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医保发〔2024〕24号），原《云阳县医疗保障局关于聘任医疗保障基金社会监督员的通知》（云医保发〔2022〕2号）聘用医疗保障基金社会监督员自然解聘，现面向全县公开选聘医疗保障基金社会监督员30名。

一、选聘范围

自愿参与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的社会各界人士，主要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新闻媒体代表、专家学者代表、行业协会代表、定点医药机构代表以及普通参保群众。

二、选聘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原则、公道正派、遵纪守法、保守秘密、诚实守信，工作认真负责，思想素质较高。

（二）关心、支持医疗保障事业发展，热心社会监督工作， 熟悉相关领域法律法规、具备专业技能，具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

（三）坚守为民情怀，善于联系群众，有一定的代表性和群众基础。

（四）身体健康，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具备履行医疗保障基金社会监督职责的综合素质和能力。

三、主要职责

（一）主动学习了解医疗保障基金相关的法律法规、政策文 件和医疗保障知识。

（二）对定点医药机构及参保人员使用基金情况进行监督，发现并及时向医疗保障行政部门反馈涉嫌违法违规使用医保基金的问题线索。

（三）对医疗保障行政部门、经办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法依规履职等情况进行监督，提出完善医保政策、优化医保管理、强化基金监管等建议。

（四）根据医疗保障行政部门工作安排，参加基金监管相关的宣传、培训、研讨、监督检查等活动。

（五）关注民声舆情，反映社会各方对医保基金监管工作的意见、建议，主动参与网络和媒体互动，弘扬正能量。

（六）承担医疗保障行政部门委托的基金监管其他相关工作。

四、报名方式

按照自愿原则，通过个人自荐、单位推荐方式报名，有意向者请于2025年6月13日前将信息报名表发送至云阳县医疗保障局基金监管科外网邮箱625031378@qq.com。

五、其他事项

（一）县医保局综合考虑候选人专业背景、工作经历、年龄结构、地区分布等情况遴选后向社会公示，公示无异议后颁发社会监督员聘书，医疗保障基金社会监督员任期2年。

（二）医疗保障基金社会监督员工作为公益属性，无报酬，社会监督员提供欺诈骗保违法违规线索，经查证属实的，按照医疗保障部门举报奖励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三）医疗保障基金社会监督员在选聘期间，严格按照《重庆市医疗保障基金社会监督员管理员办法》要求，服从选任单位组织管理。

附件：重庆市医疗保障基金社会监督员报名表

云阳县医疗保障局

2025年5月28日

附件

重庆市医疗保障基金社会监督员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照片 |
| 政治面貌 |  | 民 族 |  |
| 身份证号 |  | 健康状况 |  |
| 联系电话 |  | 是否在职 |  |
| 电子邮箱 |  |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家庭住址 |  |
| 学 历 |  | 毕业院校及专业 |  |
| 自荐理由或单位推荐说明 |  |
| 应聘人员诚信声明 | 1.以上填写内容真实有效本人具备履行医疗保障基金社会监督职责的身体条件和综合素质能力；2.本人信用良好，无犯罪记录及严重失信行为。愿意接受区医疗保障行政部门指导，秉持公心 ，依法开展医疗保障基金社会监督工作；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
| 推荐单位意见 |   |
| 备注 |  |

云阳县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5年5月28日印发